

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盐田港

公告编号：2023-38

##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均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的企业名称已由“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据此公司拟将《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原第十九条“公司发起人为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修改为“公司发起人为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除上述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具体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
第三章第十九条	第三章第十九条 公司发起人为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发起人为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	
-----------------------	--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的《公司章程》。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向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

二、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拟同意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有关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本次交易在上述有效期内取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1 名关联监事朱长贵回避表决。

上述第一项和第二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请登陆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查阅相关议案全文。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17 日